

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二轉班群公告

序號	班級	座號	性別	姓 名	申請轉班群別	是否同意	新班級	新座號
1	503	32	男	陳 0 諺	三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508	38
2	505	21	男	高 0 在	三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508	39
5	501	17	女	傅 0 媽	文 B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不變	
7	508	6	女	胡 0 安	文 A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501	42
8	508	1	女	吳 0 潔	文 A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502	43
10	501	23	女	黃 0 凝	文 B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不變	

注意事項：

同學應於 113 年 2 月 16 日（星期五）第一節上課前至新班級報到，並請注意以下事項：

1. 請自行將原本課桌椅搬至新班級。
2. 發放新教科書時，請先不要書寫，確定拿到新類組的書籍再做使用，若有書本領取之問題請洽合作社鄧小姐。
3. 註冊單的繳費項目若有疑慮時，請洽總務處出納組。
4. 轉班群後仍須注意高中畢業門檻。
5. 依教育部 110 年 8 月 19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00096950 號函說明三：「學生於『轉班群後』如有應修習而未修習之部定及校定必修科目，應予補修」。因此轉班群後，未修習之部定必修（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社會、資訊科技）必須補修，補修方式由教務處另外通知。



教務處註冊組 112.12.21